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2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布

業績摘要

- 實現收入人民幣794,400,000元，同比上升75.0%
- 實現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人民幣326,100,000元，同比上升88.6%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較本公司上市招股書上盈利預測數字增加16.9%
- 建議派發股息每股港幣4.6仙
- 生產線總數由二零零八年年底的56條增至二零零九年年底的116條
- 所得款項已按照本公司招股章程應用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本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年度業績。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綜合年度業績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准。

本期間內，本集團的產品需求保持強健增長，業績創新高。膠原蛋白腸衣銷售業務收入較二零零八年同期增加75.0%至人民幣794,400,000元。本期間內，本集團毛利率由55.1%增至61.1%。全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人民幣326,100,000元，增長88.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25分。董事會欣然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4.6仙。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794,418	454,053
銷售成本		(308,641)	(203,971)
毛利		485,777	250,0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548	3,8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191)	(7,153)
行政開支		(79,587)	(23,109)
其他開支		-	(1,240)
融資成本	5	(11,448)	(8,836)
除稅前盈利	6	387,099	213,626
所得稅項開支	7	(35,998)	(16,812)
年度盈利		351,101	196,814
其他綜合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11)	-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111)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50,990	196,814
應佔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6,061	172,853
少數股東權益		25,040	23,961
		351,101	196,814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5,950	172,853
少數股東權益		25,040	23,961
		350,990	196,814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25	不適用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25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0,477	207,898
投資物業		-	13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1,786	27,479
專利權		2,003	2,861
遞延稅項資產		13,354	2,908
長期預付款項		43,520	30,0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561,140	271,298
流動資產			
存貨		46,862	26,817
應收賬款	10	77,996	27,3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765	11,865
可退回稅項		1,16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7,862	128,535
流動資產總值		1,191,653	194,60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24,227	17,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5,578	50,977
計息銀行借貸		-	48,000
應付稅項		19,808	2,812
流動負債總額		149,613	119,174
流動資產淨值		1,042,040	75,4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03,180	346,733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74,900	53,000
遞延收入		11,171	3,038
遞延稅項負債		1,091	-
非流動負債總額		87,162	56,038
資產淨值		1,516,018	290,695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14,624	63,125
儲備		1,482,017	186,955
		1,496,641	250,080
少數股東		19,377	40,615
權益總額		1,516,018	290,69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呈報基準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七「公司重組」一節所詳述為整頓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之本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組成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上市」)。

本集團被視為重組所產生受共同控制之持續經營實體。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現行集團結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或自本集團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而非本公司根據重組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當日)起計期間內一直存在之假設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投資物業則按公允值計量。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元。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成本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釐定實體作為委託方或代理方之附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所產生責任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之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內含衍生工具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零八年十月)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載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布)。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訂明實體應如何按照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時可獲得有關實體組成部分的資料，報告有關其經營分部之資料。該準則亦規定披露有關分部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收入之資料。本集團總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經營分部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識別之業務分部相同。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報及披露的變動。經修訂準則將權益變動分為擁有人及非擁有人部分。權益變動表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之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則以單一項目呈列。此外，此準則引進全面收益表，於損益中確認之所有收入及支出項目，連同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所有其他已確認收入及支出項目，以單一份報表或兩份相連報表呈列。本集團選擇呈列單一份報表。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為管理用途，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即生產西式膠原蛋白腸衣及中式膠原蛋白腸衣分部。

上述可報告經營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計算。

產品資料

兩項主要產品之收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西式膠原蛋白腸衣	722,856	395,511
中式膠原蛋白腸衣	71,562	58,542
	794,418	454,053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入源自中國之客戶，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全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一名(二零零八年：一名)客戶之收入為人民幣304,72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71,480,000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於年內扣除退貨撥備及商業折扣後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794,418	454,053
其他收入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679	1,277
銷售臘味產品	913	1,659
租金收入	10	11
政府資助	562	129
其他	136	178
	3,300	3,254
收益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收益	248	53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89
	248	628
	3,548	3,882

5.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4,367	9,136
減：政府資助	(2,919)	(300)
	11,448	8,836

6.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19,998	12,169
專利權攤銷	858	85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42	379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成立或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之盈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鑒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梧州神冠」)及梧州神冠生物實業開發有限公司均位於中國西部廣西省梧州市，須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第202號)按當地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納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主席令【1991】第45號第8條)，從事製造業之外資企業自其經扣除結轉稅項虧損後錄得應課稅盈利首年起獲兩年豁免企業所得稅，並有權於往後三年獲豁免50%稅項。由於梧州神冠從事蛋白產品製造業務，故可享有企業所得稅寬免期。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享有「兩年豁免加三年減半」企業所得稅優惠的企業可於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實行後繼續享有稅項優惠。西部大開發之稅項優惠政策項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將繼續適用。梧州神冠於二零零八年成功取得梧州市萬秀區國家稅務局之批准，繼承其稅項優惠待遇。

梧州神冠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時亦為梧州神冠首個免稅年度。因此，梧州神冠獲豁免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企業所得稅，並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按稅率7.5%繳納企業所得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年度當期稅項支出		
—中國	45,353	2,521
遞延稅項	(9,355)	14,291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35,998	16,812

8. 股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附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之股息	329,721	97,634
報告期間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6仙	67,295	—
	397,016	97,634

報告期間後擬派末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確認為負債，且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9.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人民幣326,061,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300,658,000股計算，並假設有關本公司上市之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完成。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人民幣326,061,000元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如同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而236,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視作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而按零代價發行。

誠如上文附註1所披露，基於重組，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資料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並無意義，因而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4,053	32,364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638	595
減：減值	(6,695)	(5,567)
	77,996	27,392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於主要客戶則最多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措施，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根據過往收取款項之經驗為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應收賬款並無計息。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5,107	24,382
三至四個月	490	177
超過四個月	1,761	2,238
	77,358	26,797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優良工藝企業(「優良工藝」)	638	595

上述關連公司由本公司董事劉子強先生控制。應收優良工藝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附有60天還款期，與賦予其他主要客戶之期限類似。

11.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8,687	12,760
1至2個月	2,217	2,829
2至3個月	897	639
超過3個月	2,426	1,157
	24,227	17,385

應付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於60天內結算。

應付賬款包括應付梧州駿業商標印刷有限公司(「梧州駿業印刷」)之款項為數人民幣1,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03,000元)。梧州駿業印刷由本公司董事周亞仙女士之配偶控制。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收訖貨品後20天內償還。

12. 股份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6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6,600**

人民幣千元等額

14,624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指撤銷於附屬公司投資後，於該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組成本集團之公司實繳股本總額。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指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二零零九年，中國經濟保持穩定較快的增長。儘管外圍環境不明朗因素仍然存在，然而中國政府推行的刺激經濟措施陸續取得成效，穩定了中國的經濟發展。根據國家統計局的初步測算，二零零九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約人民幣335,353億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約8.7%。全年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人民幣17,175元，實際增長9.8%，農村居民人均收入人民幣5,153元，實際增長約8.5%，反映中國城鄉居民收入繼續保持穩定增長。

中國經濟的高速發展，國民收入的提高及飲食習慣的改變，帶動副食品的需求。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食用膠原蛋白腸衣製造商，本期間業務亦錄得強勁的增長。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錄得人民幣794,400,000元，較二零零八年增加75.0%，主要反映本集團的銷售量隨著產能的增加而上升。

受惠於本集團生產線增加，使本集團能將生產線按主要產品分組，減少重新設置機器以轉換生產不同產品，令整體效益提升，加上有效的能源節約技術改進，使本集團毛利率從二零零八年的55.1%，增加六個百分點至二零零九年61.1%。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錄得人民幣326,100,000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72,900,000元上升88.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本期間內的盈利，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上市招股書上盈利預測數字增加16.9%

董事會建議派發本期間末期股息每股港幣4.6仙。

產品組合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隨著中國之香腸需求上升，特別是低溫類香腸的急速發展，對腸衣的需求亦相應增長。中至大型的香腸製造商不斷擴展不同成分及口味的新香腸產品種類亦令市場對於優質的膠原蛋白腸衣需求日增。

本期間內，西式膠原蛋白腸衣產品仍是本集團最主要的收入來源，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額達人民幣722,900,000元，較去年增加82.8%，佔本集團的收入91.0%。中式膠原蛋白腸衣銷售約人民幣71,500,000元，較去年增加22.2%，佔收入約9.0%。

本集團產品的主要銷售市場為中國內地，超過95%經由本集團所生產的腸衣均售予內地之香腸製造商，其餘產品主要出口至南美洲、馬來西亞及美國。

產品價格

本期間內，平均售價繼續維持於穩定的水平。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的產品平均售價為每米人民幣0.45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則為每米人民幣0.44元。

原料供應

本集團用作生產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的主要原材料為牛內層皮，全部必須通過地方部門的衛生檢測程序以確保在加工前沒有感染病毒，於交付時必須附有相關機構的檢疫證書。此外，本集團亦會對原材料進行品質檢查。本期間內，本集團之原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28,6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的41.7%。為確保供應穩定，本集團自營運以來亦一直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

生產規模

本集團位於梧州的兩個生產場地的生產線數目，由二零零八年底的56條增加至二零零九年底116條，年度總產能提升至26億4千萬米，按生產線的投入時間計算的加權平均產能則為20億9千萬米。本年度實際產量增加至18億1千萬米，生產設備使用率為86.5%。規模擴充有助本集團大規模生產西式膠原蛋白腸衣，滿足市場龐大的需求。

除了增加生產線，本集團改進了生產模式，把生產線改組成為多個生產小組，令每組機器能專責生產指定產品，從而優化生產流程，減少因轉換生產不同產品而需重新設置機器，生產效率因而大大提升。

技術研發

為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快速增長的中國膠原蛋白腸衣市場之領導地位，迎接龐大市場需求所帶來的商機，本集團將積極拓展研發能力，不斷優化及改進膠原蛋白腸衣的生產技術及程序，以生產更多種適合不同香腸產品的膠原蛋白腸衣，滿足市場不同的需求。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成功開發新的乾燥技術以替代過去的乾燥技術，使本集團在使用較低成本的電力但在減少約六成煤炭消耗量(以每米腸衣生產計算)的情況下仍能產生足夠的熱能用作風乾腸衣。有關技術不單直接減低生產成本，同時亦有助保護環境。

本集團為中國首間取得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生產技術專利的腸衣製造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向國家知識產權局註冊兩個商標及九項專利，另有六項專利權有待於中國註冊。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3,4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3,100,000元)，另外亦在研發設施方面投入人民幣4,000,000元的資本性開支。

品質控制

產品質量及可靠性對本集團的成功至為關鍵。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在品質控制方面繼續取得ISO9001:2000質量管理認證、HACCP標準認證以及供產品出口至美國的FDA註冊。同時，本集團的所有產品均符合國家標準GB14967-94以及腸衣製造行業的SB/T10373-2004標準，是客戶可以信賴的產品供應商。

客戶關係

憑藉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及優良的產品質素，本集團多年來與中國主要加工肉類產品及香腸製造商建立長期業務關係。於本年度內，來自客戶的訂單量更為踴躍，令本集團收入大幅提升。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繼續為河南雙匯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潤食品有限公司、河南眾品食業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高金翔達食品有限公司、廣州食品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皇上皇肉食製品廠、深圳市喜上喜食品加工有限公司等著名中國食品供應商提供各式優質腸衣產品，彼此建立了密切的夥伴關係。

市場推廣

本集團認為強大的品牌認受性及聲譽為主要之成功因素。本集團於泰國、越南及美國等海外國家均有註冊其商標，同時亦透過展覽等活動加強客戶對本集團品牌及產品的之認同。

獎項

除各項於腸衣製造技術方面的專利，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亦獲由廣西壯族自治區科學技術廳、廣西壯族自治區地方稅務局、廣西壯族自治區國家稅務局及廣西壯族自治區財政廳聯合頒發之「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以及由中國肉類協會頒發之「中國肉類產業最具價值品牌」殊榮，以表揚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本集團繼去年入選福布斯中國潛力企業榜200強後，今年再一次跨步向前，排名由去年的65位躍升至第7位，足證本集團的市場領導地位及業務發展策略備受本地及國際財經界一致認同。

財務分析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額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454,100,000元增加75.0%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94,400,000元，此乃由西式膠原蛋白腸衣銷售大幅攀升所帶動。

西式膠原蛋白腸衣之銷售額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95,500,000元增加82.8%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22,900,000元。此等產品之銷售額上升主要由於：(i)本集團擴大於中國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網絡；及(ii)此等產品於中國之整體市場需求因急速城市化及經濟持續發展而上升。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04,000,000元增加51.3%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08,600,000元。增幅與同期銷售額升幅大致相符，並由以下因素帶動：(i)由於產量提升，原材料成本增加人民幣50,000,000元；(ii)有關水、電及煤之開支增加人民幣23,600,000元；及(iii)由於本集團增聘員工以支援其業務，令直接勞工開支增加人民幣32,700,000元。

毛利

毛利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50,100,000元增加94.2%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5,800,000元，毛利率則由二零零八年55.1%增至二零零九年61.1%。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有效使用原材料及能源所帶動。由於生產線數目增加，本集團得以

將生產線分組，而各生產組別將指定生產若干款式及直徑類似之產品，從而減少重新設置機器以轉換生產不同產品。此外，本集團之生產技術改善，令二零零九年所用原材料成本及水、電、煤總開支得以節約。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900,000元減少8.6%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500,000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200,000元增加56.5%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200,000元，主要由於運輸開支增加人民幣1,400,000元及員工薪金增加人民幣2,900,000元所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佔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收入之1.6%及1.4%。銷售及分銷開支佔銷售額百分比減少反映規模經濟效益獲得提升。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3,100,000元增加244.4%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9,600,000元。增幅主要由於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主要原因為：(i)行政管理員工人數有所增長；(ii)按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梧州神冠及其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向若干高層管理人員支付表現掛鈎花紅；及(iii)本公司就籌備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上市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人民幣23,200,000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為人民幣1,200,000元及無。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800,000元增加29.6%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400,000元。增幅乃由於為撥付增加生產線數目所需資金，令二零零九年平均銀行借貸有所增加，惟部分影響已由於津貼利息開支之政府資助增加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於二零零九年為人民幣36,000,000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則為人民幣16,800,000元。本公司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梧州神冠因其位處中國西部而享有稅務優惠，並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獲減半企業所得稅，因此梧州神冠於該兩個年度之適用稅率均為7.5%。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實際稅率分別按除稅前盈利之7.9%及9.3%計算。由於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向其在香港成立之控股公司宣派股息而須繳納預扣稅，故實際稅率有所增加。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盈利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盈利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4,000,000元增加4.5%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0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除稅後盈利有所增加，惟少數股東於梧州神冠之實益權益百分比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由於上述資料，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由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72,900,000元增加88.6%至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26,10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純利率由二零零八年之38.1%增加至二零零九年之41.0%。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及銀行借貸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其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27,900,000元，較二零零八年增加人民幣899,300,000元。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中52.0%為人民幣元結餘。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現金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總銀行借貸)為人民幣953,000,000元。債務與權益比率由二零零八年34.7%改善至二零零九年4.9%，主要由於經營業務帶來穩健的現金流入，加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首次公開售股獲得所得款項所致。債務與權益比率乃按總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

現金流量

於二零零九年，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分別產生人民幣355,800,000元及人民幣834,100,000元，而投資活動則動用人民幣374,100,000元。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首次公開售股獲得所得款項有關。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與擴充生產設施以及購買土地使用權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當存入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非抵押定期存款有所增加有關。於本年度末，當存入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非抵押定期存款為人民幣83,500,000元。

資本開支

二零零九年之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91,400,000元，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為人民幣442,900,000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均主要與為新生產線購買廠房及機器有關。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預算將耗資人民幣400,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00元撥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用於增加本集團產能之資本開支，以應付其產品與日俱增之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本集團位於中國賬面值合共人民幣70,300,000元之預付土地、樓宇、廠房及機器作抵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悉數行使涉及60,000,000股股份之超額配股權。本公司自首次公開售股收取之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190,600,000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4,100,000元已用作償還應付股東之未償還款項；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33,300,000元已用作償還銀行借貸，而所得款項約人民幣64,700,000元則已用作發展及擴建於梧州之生產設施。所得款項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所載擬作用途應用。

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之持牌銀行作計息存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公布日期止，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469名僱員。為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以確保業務運作暢順及配合本集團不斷擴展之需要，本集團參考市況以及個別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獲授購股權。本集團訂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僱員及鼓勵彼等為提升本集團之價值及推動本集團長遠增長作出努力。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中國腸衣市場的發展前景和潛力非常樂觀。隨著中國城鎮及農村家庭的收入日增，未來國內對香腸產品的需求將會更為殷切。本集團為了把握日益擴大的需求已作好一切準備，為應付日益增加的需求，本集團已制定發展的主要計劃，以爭取市場增長所帶來的龐大機遇。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將會增加50條生產線，其中10條已組裝完畢並投入生產，其餘40條生產線將於二零一零年中旬投產。本集團亦會投放資源對46條現有的生產線進行系統改造工程，其中4條生產線將會被改裝成為專門製造中、大口徑腸衣的生產線。本集團希望透過優化生產設施，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吸納市場上對大口徑腸衣的需求，使「神冠」繼續成為中國腸衣業內最受推崇的品牌。

同時，本集團會投入大量資源，致力改善生產技術並開發新產品，提升各產品的韌度、口感等各方面的特色。本集團亦會密切留意市場趨勢，推出迎合客戶不同需要的新產品，以提高成本效益及擴大業務規模。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梧州市萬秀區人民政府達成投資協議，於一幅位於梧州市萬秀區城東鎮思扶沖一塊面積約556畝的地皮發展成為新的膠原處理區。新廠房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投產，以應付業務擴充之需求。

精益求精，本集團今年仍會繼續投放資源整合及優化本集團的內部管理效率、強化資源管理系統，進一步提升管理及營運效率，以達到規模效益，爭取更佳表現，以回饋股東、員工及客戶等各方的支持。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6仙。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能收取末期股息(股息的派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內決議及表決)，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所披露及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行使60,000,000股股份之超額配股權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內，除下文披露者及與本公司股份上市有關之重組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梧州神冠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梧州三箭」)訂立買賣協議，據此

梧州神冠同意向梧州三箭購買一幅位於梧州市西江四路扶典上沖32號之地塊之土地使用權以及建於其上之若干樓宇及附屬建築物，代價為人民幣3,003,600元。

於本公布日期，上述資產業權之轉讓仍在進行中。該項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的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間皆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上市，董事會於本期間自本公司上市以來曾舉行兩次會議。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本期間內曾召開及舉行一次會議。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於本期間內並無召開會議。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行政總裁」職位，此舉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周亞仙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日常運作。董事會將定期召開會議，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和權責均衡構成損害。各執行董事及負責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承。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之領導，讓本集團有效營運。

本公司知悉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之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委任行政總裁之可行性。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年度業績，並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適用之法例、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亞仙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周亞仙女士、蔡月卿女士、施貴成先生及茹希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子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